湄洲湾职业技术学院 科研项目发放劳务费承诺书

本人承担的项目信息如下：

项目名称： ；

项目编号： ；

项目来源（纵向/横向）： ；

经费总额： （大写） 万元（小写），其中，劳务费预算为 （大写） 万元（小写）。

**本人承诺：**

1.本人已知悉《湄洲湾职业技术学院纵向科研经费管理办法（修订）》（湄职院〔2022〕44号）、《湄洲湾职业技术学院横向项目管理办法（试行）》（湄职院〔2023〕47号）以及与本项目相关的国家各类经费管理办法，了解本项目各项开支范围；

2.本项目涉及的劳务费发放人员不是项目组成员的亲属，劳务费开支符合“目标相关性、政策相符性、经济合理性”要求，不虚假列支劳务费，若违反相关规定，本人愿意承担一切后果；

3.严格遵照项目劳务费发放比例（按责任书比例及相关经费管理办法列支），如有超额或违规发放，造成项目无法完成或给本单位造成不良影响，本人愿意承担一切后果。

项目负责人（签名）： 产学研交流合作处（盖章）

年 月 日 年 月 日

备注：（此表一式两份，项目负责人一份，产学研交流合作处一份;项目负责人签名必须手签，不得以打印或打印手签字代替）